

(六) 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哈尔滨市南岗区教师进修学校的2022年南岗区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服务及网络研修平台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南岗区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服务及网络研修平台采购活动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百年树人远程教育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5人，营业收入为38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6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百年树人远程教育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13日